

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和《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6 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2020 年 6 月）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144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19年11月25日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社会公开发行的方式，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921万股，发行价格11.2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329,196,7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44,964,971.17元（不含税）元，募集资金净额284,231,728.83元。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1月19日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9年11月19日出具了“会验字[2019]8052号”《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对以上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

（二）以前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19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直接投入偿还借款募集资金项目50,000,000.00元；（2）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160,000,000.00元；（3）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70,000,000.00元；（4）募资资金专用账户银行手续费969.16元；（5）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257,300.03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5,542,947.54元（其中包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256,330.87元和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1,054,887.84元）。

（三）2020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明细	合计
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542,947.54
减：购买理财产品	-
加：理财产品到期	60,000,000.00
加：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
减：2020年半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
加：2020年半年度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	139,926.85
减：募集资金节余转出	-
减：转出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	48,766,000.00
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6,916,874.39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在各银行的存储情况

2019年11月，公司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中信苏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以下简称“招商太仓支行”）和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中信苏州分行（账号：8112001014400504711）、招商太仓支行（账号：512902659110307）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鉴于本次募集资金部分投资项目由斯迪克江苏实施，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

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020年4月，公司、斯迪克江苏、中信苏州分行及平安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中信苏州分行（账号：8112001013800540001）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监管。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	8112001014400504711	15,820,936.3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	512902659110307	1,095,938.0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8112001013800540001	0.00
合计		16,916,874.39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于2019年11月，分别与中信苏州分行、招商太仓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鉴于本次募集资金部分投资项目由斯迪克江苏实施，于2020年4月，公司、斯迪克江苏、中信苏州分行及平安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募集资金使用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三、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9,876.60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1。

2019年12月6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及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6,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10,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10,000万元。

2019年12月6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补流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户。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7,000万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17日

附表 1: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8,423.1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876.6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876.6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OCA 光学胶膜生产扩建项目	否	23,423.17	23,423.17	4,876.60	4,876.60	20.82	2021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贷款	否	5,000.00	5,000.00	0.00	5,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8,423.17	28,423.17	4,876.60	9,876.60					
合计		28,423.17	28,423.17	4,876.60	9,876.6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20年4月9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OCA光学胶膜生产扩建项目”实施地点进行变更，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4月9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4,876.60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年12月6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补流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户。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7,000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2019年12月6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及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6,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10,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10,000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留存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